



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决定》学习辅导(一)

为什么说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是党和人民在长期实践探索中形成的科学制度体系？

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审议通过的《中共中央关于坚持和完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以下简称《决定》),开宗明义指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是党和人民在长期实践探索中形成的科学制度体系。”对此,可以从以下3个方面来加深理解。

第一,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是一个严密完整的制度体系。我们党对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的认识是不断加深的。党的十八大报告指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就是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根本政治制度,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民族区域自治制度以及基层群众自治制度等基本政治制度,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公有制为主体、多种所有制经济共同发展的基本经济制度,以及建立在这些制度基础上的经济体制、政治体制、文化体制、社会体制等各项具体制度。”党的十九大报告指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是当代中国发展进步的根本制度保障。”这次全会《决定》从党的领导制度体系、人民当家作主制度体系、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体系、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行政体制、社会主义基本经济制度、繁荣发展社会主义先进文化的制度、统筹城乡的民生保障制度、共建共治共享的社会治理制度、生态文明制度体系、党对人民军队的绝对领导制度、“一国两制”制度体系、独立自主的和平外交政策、党和国家监督体系等13个方面部署了坚持和完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主要任务。从这一全面系统的战略部署来看,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是由党的领导和经济、政治、文化、社会、生态文明、军事、外事等各方面制度共同组成的制度体系。在这一制度体系中,起四梁八柱作用的是根本制度、基本制度、重要制度,具有统领地位的是

党的领导制度。党的领导制度是我国的根本领导制度。

第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是党和人民在长期实践探索中形成的。我们都知道,进入近代以后,由于封建统治腐朽无能、帝国主义列强入侵,中国逐步沦为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面对日益深重的政治危机和民族危机,无数仁人志士为改变国家的前途命运,开始探寻新的国家制度和国家治理体系,先后尝试了君主立宪制、议会制、多党制、总统制等各种制度模式,但都以失败而告终。只有在中国共产党成立后,中国人民和中华民族才找到了实现民族独立、人民解放和国家富强、人民幸福的正确道路。新民主主义革命时期,我们党在根据地创建人民政权,探索建立新民主主义经济、政治、文化制度,为新中国建立人民当家作主的新型国家制度积累了宝贵经验;夺取全国政权后,我们党团结带领人民制定《共同纲领》、1954年宪法,确定了国体、政体、国家结构形式,建立了国家政权组织体系;进而我们党团结带领人民进行社会主义改造,确立了社会主义基本制度,成功实现了中国历史上最深刻最伟大的社会变革,为当代中国一切发展进步奠定了根本政治前提和制度基础。改革开放以来,我们党团结带领人民开创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不断完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和国家治理体系,使当代中国焕发出前所未有的生机活力。党的十八大以来,我们党领导人民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推动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更加完善、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明显提高,为政治稳定、经济发展、文化繁荣、民族团结、人民幸福、社会安宁、国家统一提供了有力保障。回顾历史,我们可以清晰看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是党和人民长期奋斗、接力探索、历尽千辛万苦、付出巨大代价得来的,是中国革命、建设、改革的必然产物。

第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已经被实践证明是科学的制度体系。中国特色社会主